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文件

沪交法〔2022〕326号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“双随机”抽查事项目录（2022年版）》 和《跨部门联合抽查事项目录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国家和本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有关工作要求，结合近年来随机抽查开展实际，市交通委调整并制定了《上海市交通委员会“双随机”抽查事项目录（2022年版）》和《上海市交通委员会跨部门联合抽查事项目录》（以下统称《两个目录》），现予以印发，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

各单位要深化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进一步转变监管理念，强化监管协同，要把此项工作作为规范和强化交通领域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抓手，不断营造公平

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、便利化的营商环境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抓好工作落实。

二、抓紧修订配套细则

各单位应当根据《两个目录》及历年来“双随机”监管开展实际，逐项修订完善“检查对象名录库”、“监管人员名录库”和“抽查实施细则”。按照“加强统筹、注重效率、便于实施”原则，制定本单位“双随机”监管及跨部门联合监管年度抽查计划，并于6月底前将上述年度抽查计划报送委法规处。

三、提升随机监管效能

各单位应当按照抽查实施细则和年度抽查计划，规范开展随机抽查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加强随机抽查后续处理，提高随机抽查转案率。深化随机抽查数据分析和结果应用，形成差异化分类分级管理，进一步提升事中事后监管效能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六日

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“双随机”抽查事项目录（2022年版）

序号	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抽查内容	实施主体	抽查方式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	备注
1	公共汽车和电车营运活动监督检查	《上海市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二条	对公共汽车和电车营运活动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10%	
2	出租汽车客运活动监督检查	《上海市出租汽车管理条例》第三十八条	对出租汽车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15%	
3	道路旅客运输、客运站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》第八十二条	对道路旅客运输企业、场站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重点事项	30%	
4	道路货物运输（除危险货物运输）、货运站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》第四十八条	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、货运站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80家	
5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》第五十二条	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重点事项	30%	
6	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活动监督检查	《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》第四十二条	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15%	
7	机动车维修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》第四十五条	对机动车维修经营企业资质和经营规范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50家	

8	公共停车场（库）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上海市停车场（库）管理办法》第三条	对公共停车场（库）经营者的登记备案及行为规范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50%	
9	港口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》第四十二条	对港口经营人经营资质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15%	
10	港口危险货物经营监督检查	《港口危险货物安全管理规定》第六十条	对危险货物港口经营人的经营资质和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重点事项	30%	
11	国内水路运输（含辅助业）企业经营活动监督检查	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第五条	对水路运输含（辅助业）企业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视频巡查	一般事项	15%	
12	《港口设施保安计划》实施情况监督检查	《港口设施保安规则》第七十七条	对《港口设施保安证书》有效性情况的监督检查	执法总队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巡查	一般事项	15%	
13	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评价机构监督检查	《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评价管理办法》第三条、第六十三条	对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、三级评价机构备案条件、档案管理体系、档案管理、评审员管理、评价流程与质量控制、现场评价开展以及机构能力保持和建设等情况的监督检查	委安监处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巡查	一般事项	15%	
14	轨道交通企业日常安全隐患排查情况监督检查	《上海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二条	对轨道交通企业日常安全隐患排查情况的监督检查	委轨交处	书面检查 现场检查 巡查	一般事项	10%	

15	交通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活动监督检查	《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一条、第四十二条	对交通建设试验检测机构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建管中心	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	一般事项	20%	
16	交通建设工程监理企业的监督检查	《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五条	对监理企业经营资质和经营行为的监督检查	建管中心	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	一般事项	50%	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跨部门联合抽查事项目录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对象	抽查部门		抽查事项	抽查方式	抽查比例
1	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	牵头	交通部门（执法总队）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	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	4家
			参与	公安部门	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路检路查		
2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道路运输新业态经营企业	牵头	交通部门（执法总队）	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	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	4家
			参与	公安部门	网约车车辆路检路查		
3		机动车综合性检测站	牵头	交通部门（市道路运输局）	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	书面检查、现场检查	10%
			参与	市场监管部门	检验检测机构检查		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6月28日印发
